

音乐（一年级上）课程纲要

基本信息

课程名称：音乐

课程类型：国家课程

教材来源：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义务教育教科书艺术·音乐（一年级上册）

适合对象：一年级学生

课时安排：41 课时

设计者：吴珊 / 宜兴市都山小学

课程目标

1. 通过体验音乐的情绪与情感，了解音乐的基本特征，感知音乐的艺术形象，对音乐产生兴趣。在音乐中唤起爱国、爱党、爱家乡的情感，初步具有乐观的态度以及对身边人的友爱之情。
2. 通过多感官参与演唱、演奏、歌表演、律动、音乐游戏、舞蹈等艺术活动，在各种艺术实践中初步建立规则意识和合作意识，体会与他人写协作的重要性，学会团结友爱，相互尊重。
3. 对音乐有好奇心和探究欲，能在探究声音与音乐的过程中表达自己的感受和想法。对身边的音乐和音乐现象感兴趣，能与他人分享、交流自己的发现和感受。
4. 通过课堂中对音乐知识的学习，初步了解中国音乐文化和世界多元音乐文化。

课程内容

单元主题	单元内容	课时
第一单元 快乐的音乐娃	1. 《快乐的音乐娃》 2. 《一起来唱歌》 3. 《上学歌》 4. 《风姐姐的歌》 5. 《问好歌》 大观念：音乐是情感的伙伴，用歌声和律动开启快乐的校园体验	5

<p>第二单元 国旗国旗真美丽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《国旗国旗真美丽》 2. 《我说祖国最最美》 3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》 4. 《祖国祖国我们爱你》 5. 《升旗》 <p>大观念：音乐凝聚爱国之情，国歌与赞歌彰显国旗的神圣与国家的伟大</p>	<p>5</p>
<p>第三单元 听，谁在唱歌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《你听，什么敲响了》 2. 《动物说话》 3. 《东方红》 4. 《吉祥三宝》 5. 《听，谁在唱歌》 <p>大观念：发现身边的音乐</p>	<p>5</p>
<p>第四单元 秋日去郊游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《雁南飞》 2. 《小树叶》 3. 《小苹果》 4. 《惊愕交响曲》第二乐章（片段） 5. 《郊游》 6. 《秋虫音乐会》 <p>大观念：音乐是自然的镜子，用旋律与节奏描绘季节与生活场景</p>	<p>6</p>
<p>第五单元 说唱童谣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《牧童谣》 2. 《牧童》 3. 《捏面人》 4. 《天黑黑》 5. 《对韵歌》 <p>大观念：音乐可以表达鲜明的艺术形象</p>	<p>5</p>
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《隆咚锵》 2. 《锣鼓歌》 	

第六单元 新春乐陶陶	3. 《秧歌调》 4. 《放鞭炮》 5. 《年俗童谣》 大观念：音乐是节日的使者，用欢快的节奏与声响传递团圆与祝福	5
综合活动 快乐的一天	《快乐的一天》	2
旋转舞台	情境表演 班级演唱会 小小演奏家	3
总结	1. 知识总结 2. 期末复习 3. 期末大舞台	5

课程实施

（一）课程资源

1. 教材资源：教材、课件
2. 网络音乐资源：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、基础教育精品课

（二）学习活动

1. 课程的学习：了解学期课程纲要，明确各单元学习任务，围绕学习任务组织开展学习活动。
2. 校园学科活动：通过参加“校内艺术节”“发现身边的音乐”“小小演奏家”等活动，提高音乐表现力，对身边的音乐和音乐现象感兴趣，能与他人分享、交流自己的发现和感受。

课程评价

宜兴市都山小学一年级音乐学科的期末成绩分为两部分：技能测试(50%)，

过程性评价(50%)。

评价结果呈现:最终结果分为 A、B、C、D 四个等级(A≥80 分;70 分≤B<80 分;60 分≤C<70 分;D<60 分)。

都山小学音乐学科学业发展评价(一上)

班别: 姓名: 学号:

评价要素		评价内容	自评	师评
学习习惯	课堂表现	1. 课前准备: 课本	☆☆☆	☆☆☆
		2. 遵守课堂纪律。	☆☆☆	☆☆☆
	学习态度	1. 安静、认真聆听。	☆☆☆	☆☆☆
		2. 积极思考, 踊跃发言。	☆☆☆	☆☆☆
		3. 小组合作, 互相点评。	☆☆☆	☆☆☆
学业评价	审美感知	1. 我能感知音乐的节奏快慢、旋律高低。 2. 我能能否准确辨别音色的差异, 并说出对 不同音色的感受。 3. 我能准确描述音乐带来的情绪体验, 如开心、 放松等, 并且能否结合生活中的场景来描述 这种情感	☆☆☆	☆☆☆
		文化理解	我能积极了解不同文化背景下音乐的特点。	☆☆☆
	艺术表现	1. 我能准确地演唱歌曲(包括音高、音准、节奏)。 2. 我能说出乐曲表达的情感。 3. 我能背唱两首歌曲。	☆☆☆	☆☆☆
创新精神	创意实践	1. 我与小组成员友好合作, 可以创编律动动作, 自制简易打击乐器等。 2. 我能发挥想象, 创作出富有童趣的歌词。	☆☆☆	☆☆☆
期末评价	学生总评			
	小组总评			
	教师总评			

设计说明

（一）设计依据

1. 课标要求

依据《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（2022年版）》的要求，一年级音乐课程以核心素养为中心，围绕其组织内容，注重以美育人。通过体验音乐中的情绪与情感，感受音乐的艺术形象，激发学生对音乐的兴趣，引导他们在音乐中发现美、体会美、展现美、创新美、充实美的内涵。

2. 教材要求

本教材采用“主题单元”的编排方式，精心划分为六个各具特色的单元，涵盖了丰富多样的教学内容，包括但不限于演唱技巧的传授、听赏能力的培养、演奏方法的指导以及表演活动的实践等多元化内容。教材的设计理念以审美教育为核心，贯穿始终的是对音乐文化的深入挖掘与传承，以音乐学科的基础知识为稳固的立足点，在此基础上，教材特别强调实践性与创新性的结合，旨在通过一系列精心设计的活动和任务，不断加强学生的实际操作能力和创新思维。教材始终将激发学生学习音乐的兴趣作为教学的首要目标，通过各种生动有趣的教学手段和方法，让学生在愉悦的氛围中感受音乐的魅力，从而真正爱上音乐学习。

3. 学情分析

一年级学生初入小学阶段，对音乐学习满怀好奇与热忱，于课堂之上能够积极投身演唱、律动等活动，展现出较高的积极性。多数学生能够初步感知音乐的速度与音高，辨别常见乐器的音色，然而在音准把控和节奏稳定性方面仍有提升空间。在核心素养层面，审美感知和艺术表现能力已初步呈现，能够描述音乐所引发的简单情绪，在参与律动时能够展开简单的想象。但创意实践和文化理解能力相对薄弱，在歌词创编、音乐故事创作方面思路较为狭窄，对民族音乐文化的认知较为肤浅，需要进一步加以引导和提升。

（二）设计创意

本课程纲要系依据一年级学生的特点制定而成。以 2022 版艺术课程标准为导向，选取与学生现实生活紧密相关的素材，融入音乐知识与技能，引导学生将音乐与生活建立联系，通过设计多维度教学活动来落实核心素养。

（三）教学建议

秉持以美育人之理念，强化素养立意之导向。依据教材曲目设计情景化唱游活动，借助教材主题加以延伸拓展，使创意实践紧密扎根于生活，推动文化理解之渗透。既维持课堂之趣味性，又精准反馈素养发展之状况，激发持续参与之热忱。